

“放心消费,示范有我”系列报道——走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结硕果 共同缔造谱新篇

●记者 傅辉 通讯员 王乐

依据省市场监管局“放心消费在湖北”活动要求,市市场监管局积极开展“放心消费咸宁行”活动,2022年3月8日,市市场监管局、市消委共同印发《开展“放心消费咸宁行”活动方案》通知,明确活动工作目标、任务、措施和要求,市局与各(市、区)局上下联动,取得丰硕成果。

■表彰先进,营造好氛围

2022年3月10日,市市场监管局、市消委通报表彰10家“咸宁市优秀消费维权单位”、10名“咸宁市最美消费维权人物”、2家“咸宁市优秀消费维权单位提名”和5名“咸宁市最美消费维权人物提名”。

2022年3月11日,市委文明办、市市场监管局、市消委会等十部门联合通报表彰温泉食园美食城等89家商户为2020—2021年度咸宁市文明诚信经营示范店、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公司等48家商户为2021年度咸宁市放心舒心消费创建示范点、咸宁购物公园等2个街区为2021年度咸宁市文明诚信经营放心舒心消费示范街区。

2022年3月15日,市市场监管局通报表彰我市咸宁万达广场等5家企业获得2021年度省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

通过通报表彰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先进典型、获得省、市表彰的市场主体,加强市场主体文明诚信宣传教育,营造了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和共同缔造美好消费环境。

■勇于实践,创新出成效

2022年3月15日,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活动启动“放心消费咸宁行”活动。

全省首推的“两置”工作模式在全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会议暨放心消费创建现场会上,作了典型交流发言。

我市成立全省首个消费纠纷人员调解委员会,2022年共调解纠纷192件,挽回经济损失475.72万元,成功率达99%,调解成功率远超全国平均水平。

创新推出“市场监管进乡村、进社区,共同缔造美好消费环境”活动,被省消保处向省局推荐拟为全省市场监管典型发言。消保科下乡指导30余次,提出建设性意见,完成了通城陈墩村、崇阳大市村、嘉鱼樱花街的共同缔造示范点工作,建立村级消费维权站和消费维权工作室,让村民维权不出村,消费者维权不出街。

创新推出“放心消费进企业,打造诚信企业”活动。消保科进企业指导20余次,提出指导性建设性意见,完成了咸安精纺麻业、12家汽车4S店、通城保鹤堂医药、黄鹤楼4A景区、赤壁陆



水湖景区、嘉珍农业、麦克森生物等的放心消费示范企业工作,在企业建立“放心消费维权站”,让消费者不出企业就能维权。

深化消费投诉多元化解机制,我市作为省局联动化解多元处置消费投诉试点工作的试点单位。

积极落实消费者投诉举报回访及消费者投诉信息公示工作,2022年共回访消费者投诉举报16555件,对回访工作抽查检查794件,发布消费者投诉信息公示7期,大大提高了消费者满意度。

大力营造放心消费创建宣传氛围,在湖北省“放心消费创建平台”上发表新闻信息200篇,联合咸宁网在

网站开设“放心消费咸宁行”宣传专栏,在香城都市报开辟“放心消费咸宁行”专栏,已在报纸发布专栏50期,通过讲好放心消费创建生动故事,推广咸宁经验,营造了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和共同缔造美好消费环境。

2022年11月7日,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通报表扬2022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我市通山县“全面探索准营即入制”、赤壁市“推进企业年报自主公示”、通城县“建立健全商业秘密保护制度”以及崇阳县自主申报的“建立违法失信名单管理机制”等4个先行区改革事项榜上有名,喜获2022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殊荣。

崇阳:全面推行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

本报讯(记者 傅辉 通讯员 赵青秀)近日,记者从崇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崇阳县全面推行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建设。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是整合质量技术基础要素资源,为全县企业在计量、检验检测、标准、认证认可、知识产权、质量管理等方面提供“一站式”质量技术支持;是促进全县中小企业质量提升、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推动产业进步的重要举措;也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

目前,崇阳县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正式运行,崇阳县制定了《崇阳

县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工作方案》,成立了崇阳县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工作组,设立了1个质量服务中心,建立了16个“一站式”质量服务站。

各质量服务站窗口摆放了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咨询台和《崇阳县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手册》,涵盖知识产权、标准、计量、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等服务内容;并在便民服务大厅公示了《“一站式”质量服务平台服务流程图》和《“一站式”平台质量服务项目联系清单》,全面公开为企业提供质量技术服务。

各质量服务站配备了质量服务专员和窗口受理人员各一名,企业有质量服务需求时,只需填写《企业质量服务

需求表》,工作人员填写《崇阳县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企业质量服务需求登记表》,统一受理企业服务需求,建立企业服务档案。

各质量服务站将优质便捷作为服务标准,秉持公益服务的心态,保证企业咨询及时得到耐心、细致的回复。

能够现场解决企业需求的,现场解决或指导企业登录相关网站指导其办理;不能现场解决的,就将企业需求上报质量服务中心,由该中心协调联系相关部门或技术机构为其解决。

崇阳县将把该项工作列为工作重点,聚焦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全力以赴为企业提供优质“一站式”服务,切实优化营商环境。

通山:开展“双节”计量专项检查

本报讯(记者 傅辉 通讯员 徐世聪 朱忠胜)连日来,通山县市场监管局出动执法人员,对通羊城区大中型超市、农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店等开展计量专项检查,确保元旦、春节“双节”期间市场计量器具量值准确,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此次专项检查重点检查了经营者是否配备了与其经营相适应的计量器具,在用计量器具是否经检定合格;当场称重零售商品的计量器具,是否按实际值进行结算,销售者是否明示计量操作过程和计量器具显示的量值;是否存在伪造数据、短斤少两等坑害消费者的计量违法行为;农贸市场是否设置了公平秤,经营者是否存在计量作弊、缺秤少量等违法行为;加油机的铅封和检定合格标志是否完整,是否存在破坏加油机铅封、偷换加油机电脑芯片或主板以克扣消费者油量等计量违法行为;是否建立了相应的计量管理制度等。

据悉,此次专项检查从2022年12月中旬启动。截至2022年12月30日,共出动执法人员120余人次,检查集贸市场经营户136家、商超12家、加油站16家、眼镜制配场所10家,检查在用计量器具424台,没收不合格计量器具1台,责令停用12台。相关商户已被立案调查。

咸安区:保障百姓用药需求,守护群众用药安全

本报讯(记者 傅辉 通讯员 章和开 江帆 张威)2022年12月30日,生产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阳湖生产基地一片繁忙,工作人员经过切条、装卡、装袋、封口、检测、外包装、装盒等一系列流程后,一盒盒抗原试剂成品从生产线下线分送到各销售网点,满足群众新冠病毒检测需要。

“非常感谢区市场监管局为我们扩产筹备、专家评审、证照办理等特事特办、快速代办,为我们公司在一周内迅速投产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起到了重要作用。我们将加大产能,争取日产110万份左右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供应市场,解决群众新冠病毒检测燃眉

之急。”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李总动情地对来实地评审验收的省药监部门同志说道。

随着防疫政策优化调整,感冒、发烧、咳嗽等四类药品的市场需求上升,咸安区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全力保障百姓疫情用药需求,守护群众用药安全。

2022年12月8日起,区市场监管局第一时间启动涉疫物资价格监管工作,开展重点防疫用品、药品价格突击检查,严把“价格关”,严厉打击哄抬价格、囤积居奇等扰乱市场的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出动执法人员200余人次,检查零售药店400余家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0份,对一家未明码标价的零售药店进行了立案查处。

督促全区276家零售药店开放“四类”防疫药品和抗原检测试剂购买,切实保障市民购药需求。及时分配安排抗原试纸20万人份、布洛芬片20万片、布洛芬混悬液2400瓶、小儿清肺颗粒600盒,布洛芬胶囊2450盒等省疫情防控指挥部下拨防疫物资到全区所有零售药店。

在确保涉疫物资质量方面,该局强化“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涉疫医疗药品(包括中药材)”“防疫用品(口罩等)”三类涉疫物资的产品质量监督。截至目前,该局共出动执法人员300余人次,对辖区276家零售药店开展全覆盖专项检查,暂未发现明显违法违规行。有力地保障了群众用药安全。